

证券代码：839754

证券简称：铁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铁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表决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4日上午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9754 | 铁峰新材 | 2025年12月19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编号 | 议案名称 | 投票股东类型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| | 普通股股东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| |
| 1 |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| √ |
| 2 |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| √ |
| 3 | 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| √ |
| 4 |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| √ |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[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](#)披露的公告。

露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、《上海轶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、《上海轶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、《上海轶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；
- 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；
- 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- 5)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，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以及会务工作，为减少会前登记时间，提高会议效率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以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。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会议指定地点进行登记，也可以通过传真、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，一律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4日上午9点5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3769151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轶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轶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8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